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所东莞计量院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唐少筠

联系电话：13713157050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主管部门为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主要承担东莞市行政区域内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研究、建立、保存工作；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提供计量检定校准测试服务，承担计量仲裁检定、计量标准考核和技术咨询等。本单位现有内设部门（10 个）：长度室、力学室、流量容量室、热工室、电学室、衡器室、业务室、技术服务中心、技术管理室及办公室。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本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全国市场监管工作会议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强计量战略规划，优化量值传递溯源体系，支撑政府计量监管，完善计量服务保障，持续推进计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体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通过依法依规做好强检工作，东莞市内强检计量器具申报完成率达 100%，计划全年完成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42 万台件，保障人员和生命财产的安全，维护国家、集体和消费者的利益。

2.加强计量基标准能力建设，计划新建不少于 27 项计量标准，加大对东莞重要产业的计量技术支撑。

3.做好上级部门委托的各类监督抽查、专项抽查工作，计划完成在用计量器具市级监督抽查 2036 台件，为行政许可和监督抽查提供准确可靠的数据。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

2024 年依法依规做好强检工作，东莞市内强检计量器具申报完成率达 100%，计划全年完成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42 万台件，保障人员和生命财产的安全，维护国家、集体和消费者的利益；加强计量基标准能力建设，计划新建不少于 27 项计量标准，加大对东莞重要产业的计量技术支撑；做好上级部门委托的各类监督抽查、专项抽查工作，计划完成在用计量器具市级监督抽查 2036 台件，为行政许可和监督抽查提供准确可靠的数据。

2.绩效指标。

本单位根据重点工作任务，进一步明确了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表 1-1）。

表 1-1 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客户数（个/家）	≥15000
		完成在用计量器具市级监督抽查（件）	2036
		民生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台件数（万台）	42
	质量指标	基标准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上级年度监督抽检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免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万元）	≥3118
		检定人员培训合格率（%）	100
		新建计量标准（项）	≥27
	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90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部门整体收入。

2024 年本单位部门整体本年收入 6929.72 万元，本年收入来源分为 3 类，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56.62 万元，占总收入的 26.79%，事业收入 5040.96 万元，占本年收入 72.75%，其他收入 32.14 万元，占本年收入 0.46%。

表 1-2 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占本年收入比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9.10	1856.62	1856.62	26.79%
二、事业收入	6000.00	6000.00	5040.96	72.75%
三、其他收入	35.00	35.00	32.14	0.46%
本年收入合计	7844.10	7891.62	6929.72	100.00%

2. 部门整体支出。

2024年本单位部门整体本年支出合计6671.92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类型共2类。其中：基本支出4177.65万元，占支出总额62.62%；项目支出2494.27万元，占比37.38%。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占本年支出比例
一、基本支出	5956.25	6003.77	4177.65	62.62%
人员经费	4323.93	4371.45	3206.93	48.07%
公用经费	1632.32	1632.32	970.72	14.55%
二、项目支出	2854.50	2854.50	2494.27	37.38%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	-	-
本年支出合计	8810.75	8858.27	6671.92	100.0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5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5〕553号）》的文件要求，本单位高度重视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由院领导组织财务室、各部门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开展相关工作，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各项绩效指标及评分标准，认真总结本单位预算编制和执行、年度部门重点工作及内部控制等方面的完成情况，对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履职效能及管理效率进行了自评考核分析，自评完成情况较理想，其中2024年东莞市内强检计量器具申报完成率达100%，全年完成强制检定计量器具42.9万台件，完成上级年度监督抽检工作任务达100%，全年服务客户数1.62万家次，与上年基本持平；基标准建设任务完成率达130%，全年减免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4055万元，略高于上年水平。指标评分表内除其中的“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自评完成95%，其余指标均自评完成情况100%，整体自评绩效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本单位2024年没有专项资金，因此只需要考核整体效能，该指标下设“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个三级指标。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该指标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自评指标完成 100%。

2024 年，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分别设置了数量、质量等设置了 5 个产出指标，经自查，本单位所有产出指标皆完成（详见表 2-1），产出指标完成率 100%。

表 2-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客户数（个/家）	≥15000	16242
		完成在用计量器具市级监督抽查（件）	2036	2036
		民生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台件数（万台）	42	42.9
	质量指标	基标准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130
		上级年度监督抽检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该指标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自评指标完成 100%。

2024 年，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置了 4 个效益指标，经自查，本单位所有效益指标皆完成（详见表 2-2），效益指标完成率 100%。

表 2-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免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万元）	≥ 3118	4055
		检定人员培训合格率（%）	100	100
		新建计量标准（项）	≥ 27	35
	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 90	100

（三）管理效率分析

该指标下设“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资产管理”等 5 个二级指标。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下设“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该指标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经自查，本单位 2024 年没有新增入库项目，本年度两个项目支出项目均是延续性项目，分别是技术检测成本项目经费和质量安全监管项目，建议本分值摊分至其他指标，因此自评指标完成 100%。

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下设“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该指标反映部

门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本单位建立了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内控制度，财务管理较规范，积极配合上级内审工作。一是制定并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对部门预算与项目经费设置专账核算，资金收支情况体现清晰，核算较规范；二是重大项目支出经过逐级审批或集体决策；三是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自查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四是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本单位 2024 年接受上级安排的内部审计，审计范围为 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的财务收支情况和内部控制情况，审计报告指出了内控制度、财务核算、采购管理等方面存在一些小瑕疵，本单位于 2024 年对审计提出的问题完成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考虑到该次审计活动期限跨度较大，所涉及的问题已经全部整改，该指标酌情扣分，自评完成情况 95%。将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规范内部运行管理。

3.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下设“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指标，该指标反映部门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经自查，本单位 2024 年已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在单位网站公开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材料。因此自评指标完成 100%。

4.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下设“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本单位制定的《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和部门预决算编制工作规程(试行)》（粤计量东〔2021〕6号）明确了绩效相关要求，且明确了各部门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其中2024年度完成的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获省局复核结果“优”等级单位。自评指标完成100%。

5.采购管理

本年度自评指标表内没有设采购管理指标，参考上年度指标进行分析。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根据本单位2024年公开招标项目清单，2024年公开招标4个项目，预算金额为805.50万元。本单位采购意向公开审批记录单，本单位2024年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全部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意向公开率和采购意向公开及时性方面均自评指标完成100%。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该指标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在原有制度的基础上修订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具体文件为《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粤计量东〔2024〕17 号），采购制度对单位各等级的采购事项，均有明确的流程要求，并向上级备案，自评指标完成 100%。

（3）采购活动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经自查，本单位 2024 年作为采购方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不存在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采购投诉事项，自评指标完成 100%。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该指标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根据本单位 2024 年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备案清单，本单位 2024 年在采购过程中合同签订及时率 100%，自评指标完成 100%。

（5）合同备案时效性。

该指标反映采购合同备案时效性情况。

根据本单位 2024 年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备案清单，本单位 2024 年年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时间均在“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完成，自评指标完成 100%。

（6）采购政策效能。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根据东莞计量院 2024 年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执行情况材料显示，本单位 2024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78.48 万元，实际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5.58 万元，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执行率超 100%，自评指标完成 100%。

6.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下设了五 5 个三级指标，具体如下：

（1）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自评指标完成 100%。根据本单位 2024 年度国有资产年报，本单位办公室面积用房符合标准，严格遵守各级工作人员办公室使用面积标准，各级工作人员办公室使用面积未超过办公室用房标准，服务用房、设备用房、附属用房等均符合人均使用面积标准，在满足办公使用功能的前提下符合资源节约的要求。同时本单位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遵守办公设备家具配置要求，按照节约的原则合理配置办公基本需要的设备、家具等，没超过规定标准。自评指标完成 100%。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指标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自评指标完成 100%。经自查，本单位 2024 年没有进行资产处置，也没有出租资产事项，因此没产生需上缴收益的情况，2024 年部门决算财务报表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为 0，因此本指标完成情况自评 100%。

（3）资产盘点情况。

该指标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自评指标完成 100%。本单位 2024 年已完成年度资产盘点工作，并出具盘点报告和完成盘点结果处理。自评指标完成 100%。

（4）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资产管理是否合规。自评指标完成 100%。本单位资产管理符合相关规定。一是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所东莞计量院资产管理制度》（粤计量东〔2022〕6 号），为资产管理提供了制度规范性指引及制度约束保障。二是资产管理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核算资产财务账，设置资产明细账和资产明细表。资产使用和日常管理严格按照规定执行，落实资产实物管理和账务管理不相容岗位相分离的管理要求，明确资产管理流程，每年至少组织一次资产盘点，确保账实相符，账账相符，确保资产安全。三是 2024 年内审未发现资产管理相关问题，显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使用效率较高。因此本指标完成情况自评 100%。

7.运行成本

本年度自评指标表内没有设运行成本指标，但因下文“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需用到相关数据，因此参考上年度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进行分析。由于本单位是公益二类单位，财政资金下达资金主要受当年政策或项目影响产生明显

波动，不能客观反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因此本次自评中的经济成本分析是对本单位全口径支出金额进行分析。

首先，本单位名下没有房屋资产，目前办公房屋是使用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在东莞市石排镇的房产，根据 2024 年资产年报，本单位使用面积为 11357 平方米，能耗成本分析时用该面积去进行计算。人数采用财决 F02 表里的财政供养人员加年末其他人员合计 187 人。根据以上口径得出《2023-2024 年度间单位成本比较分析表》（详见表 6-1）。

表 6-1 2023-2024 年度间单位成本比较分析表

分析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增长率（%）	备注
单位能耗支出（元/平方米）	78.50	65.49	-16.57%	1、面积根据资产年报的 11357 平方米计算。2、费用支出包含财政资金和自有资金。3、人数按财决 F02 表全口径 187 人。
单位物业管理费（元/平方米）	41.35	46.29	11.95%	
人均行政支出（元/人）	4,022.00	3,432.17	-14.67%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元/人）	957.00	865.37	-9.57%	
人均外勤支出（元/人）	15,095.00	17,118.66	13.41%	
其中：人均差旅费（元/人）	3,326.00	3,673.28	10.44%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元/人）	60,357.00	64,741.02	7.26%	

其次，与 2023 年度相比，本单位 2024 年的行政支出、业务活动支出呈下降趋势，物业支出和服务付费支出略有增长，能耗支出、外勤支出和其他支出增长较多（详见表 6-2《2024 年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表》），主要是 2024 年电费增加约 9 万元，购入公务车 4 台因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约 1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方面由于业务增长特别是强检业务外派车辆比较多，增加约 20 万元，其他支出主要是上缴

的增值税增加约 30 万元。在经济下行环境下，计量校准行业竞争依然激烈，业务部门尽可能多跑市场，同时维护大量强检业务，外勤支出较多，本单位对差旅费、公车使用或派车均有严格的制度管理，成本支出与职能工作任务相匹配，实际支出未超过年初预算。同时本单位认真贯彻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精神，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开支和非必须非刚需支出，2024 年行政支出下降 13.74%，业务活动支出下降 8.56%，尽量压减办公费、会议费等支出，自评经济成本控制水平较好。

表 6-2 2024 年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表

支出类型	分析项目	分析单项			支出类型小计		
		2023 年度（元）	2024 年度（元）	变化趋势（%）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变化趋势（%）
能耗支出	水费	3.59	4.04	12.48%	65.31	74.38	13.89%
	电费	61.72	70.34	13.97%			
	取暖费	0.00	0.00	0.00%			
行政支出	办公费	34.99	28.20	-19.42%	74.40	64.18	-13.74%
	印刷费	18.02	13.74	-23.75%			
	手续费	0.75	0.55	-26.57%			
	邮电费	20.64	21.69	5.11%			
物业支出	物业管理费	34.40	34.52	0.36%	51.25	52.57	2.58%
	租赁费	16.85	18.04	7.11%			
服务付费支出	咨询费	4.00	2.00	-50.00%	588.95	648.95	10.19%
	维修（护）费	132.36	162.29	22.62%			
	劳务费	9.45	20.63	118.29%			
	委托业务费	443.14	464.03	4.71%			
业务活动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17.70	16.18	-8.56%

支出	会议费	2.43	0.70	-71.41%			
	培训费	13.26	13.68	3.19%			
	公务接待费	2.01	1.81	-10.05%			
外勤支出	差旅费	61.53	68.69	11.64%	279.25	320.12	14.6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9.39	130.33	9.16%			
	其他交通费用	98.33	121.10	23.16%			
其他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13	434.76	15.89%	375.13	434.76	15.89%
	合计	1,451.99	1,611.14	10.96%	1451.99	1611.14	10.96%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本次绩效自评发现，本单位主要在财务核算、内控制度等方面存在瑕疵。财务核算规范性方面，问题集中在发票细节上，一是本单位东城办公区由于借用市局的场地，水电费发票抬头是市局的，没办法开具本单位抬头的情况下，不能用于税前扣除，已在审计提出问题后进行纳税调整，并在后续年度汇算清缴重点关注该税款的处理；二是专家劳务费支出已要求专家出具劳务费发票，但未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在审计提出问题后马上整改，依法为所有专家代扣劳务费的个税。内控制度方面，重点规范了工作流程的细节，一是红字发票把红冲发票审批表一起装订在凭证后方；二是制定无主物品的管理规定，明确处理流程，确保管理有序；三是按照单位业务确认管理办法，补充逾期未收款业务确认表，加强收款催款管理；四是根据《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的最新要求对单位的假期管理规定进行修订。

本单位接下来将进一步加强重视，继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与管理。财务管理方面，重视审计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流程，加强财务核算规范性。同时加强内控制度的建设，及时根据上级最新的规章制度修订相关内部制度。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上年度本单位绩效自评得 97.06 分，主要是财务管理合规性、合同备案时效性、资产管理合规性和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被扣分。以上问题在 2024 年已经全面整改，财务管理合规性得到明显改善，财务核算更加科学规范，加强公车管理，完善车辆管理台账，修订车辆管理制度；及时做好政府采购合同的公开和备案工作，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过程，加强采购档案管理；资产管理能力得到了有效提高，资产管理规范，账实相符，账账相符，确保资产安全，资产使用效率较高。经济成本与 2023 年同期相比，虽然公用经费总支出同比增加了 10%，主要是能耗支出增加了较多，原因是新购置的专业设备及恒温室耗电较多导致电费增加了约 9 万元；其他支出增加 15.89%主要是增值税增长，原因是办公支出有所下降，可抵扣的进项税款较少，增值税销项税远多于进项税，导致本年增值税支出较多；其他方面如行政支出总体下

降 13.74%，人均行政支出下降 14.67%；业务活动支出总体下降 8.56%，人均业务活动支出下降 9.57%，总体经济成本控制水平较好。

本单位将进一步提高认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开展绩效自评和结果应用，进一步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提升绩效管理水平。